

**2022年度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市政府规章草案、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牵头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的工作，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行政执法；指导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

（二）负责研究制定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政策。负责组织和监督公共租赁住房筹集、资格审核、配租、租赁补贴和运营管理工作；负责市区内直管公房管理工作。

（三）指导和管理全市建筑活动。承担全市建筑市场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和监督建筑市场准入；负责全市建筑业企业的资质审批、报批和管理；负责建筑市场劳务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招标投标监管和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指导和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勘察设计活动。参与城乡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全市勘察设计和咨询单位资质申报初核；负责全市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合并审查、概算审查和施工图审查备案。

（五）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职责。牵头编制全市住房发展规划；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规范全市房产交易行为；负责房产测绘工作；负责住宅产业化相关工作；指导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

作。

（六）负责全市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和房屋安全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的合并验收；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的竣工验收及备案工作；负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

（七）负责编制全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项目建设计划并监督执行。指导全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负责城市供水、排水和燃气等市政公用事业监督管理及行政许可工作；负责城市供水、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城市燃气、生活污水处理及其附属设施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

（八）负责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参与编制全市村镇建设总体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指导农民自建低层住宅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传统村落（民居）保护发展。

（九）组织制定全市建筑节能政策、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建筑行业重大科技成果的评审、推广应用；组织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的实施；负责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等建筑材料使用的监督管理；指导城建档案和城市建设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智能建筑工程监督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市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指导建立全市各

级物业管理体系；指导和监督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物业保修金缴存和使用；指导和监督白蚁防治工作。

（十一）指导和参与编制与人民防空有关的规划；负责人民防空领域的行政审批；负责组织和管理全市人民防空工程（含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防空地下室）建设；负责全市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检查；负责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中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工程管理、监督检查。

（十二）组织制定城市防空袭方案并监督检查。监督检查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指导群众防空组织（人民防空专业队）建设和防空防灾演习演练；组织指导疏散体系建设；战时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袭斗争。负责人民防空通信警报网的建设和管理；指导人民防空信息化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人民防空无线电管理。

（十三）指导全市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平战功能转换计划拟订及和平时开发利用工作。参与军民融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普及人民防空知识和技能；组织和参与应急救援相关工作。

（十四）负责管理人民防空经费和资产；编制市本级人民防空经费预、决算草案；对人防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十五）拟订行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行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指导人民防空干部教育和培训；负责城乡建设、房地产和人民防空领域信息、统计、市场研究、

科技研究和诚信体系建设工作。

（十六）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受理和调处职能管辖范围内的信访、投诉和纠纷。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株洲军分区和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教科、计划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信访科、信息统计科（研究室）、建筑业管理科、市政建设科、工程管理科、城市更新科、质量安全管理科、勘察设计管理科、公用事业管理科、建筑节能与科技科、村镇建设管理科、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科、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科、房地产开发和市场管理科、房地产成果和交易管理科、住房保障管理科、物业监管科、人防指挥通信科、人防工程科、人防平战结合科、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本级以及株洲市城建档案馆、株洲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株洲市房地产开发管理办公室、株洲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处、株洲市白蚁防治管理办公

室、株洲市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株洲市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株洲市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45.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3.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8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409.8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97.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48.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6,549.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7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00.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38.7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8.7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84.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077.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2.8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7.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0
	30			61	
总 计	31	23,082.08	总 计	62	23,082.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3,077.49	16,342.51	6,734.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7	20.47	3.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409.84	409.84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409.84	409.84	0.00	0.00	0.00	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409.84	409.8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7.89	2,297.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7.71	2,257.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9.71	1,039.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63	408.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36	809.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18	40.1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18	40.1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35	1,348.3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35	1,348.3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56	310.5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36.79	1,036.7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49.22	11,202.05	5,347.1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809.51	9,998.68	3,810.83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895.83	7,750.87	144.96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0.73	490.27	0.47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29.39	229.39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93.55	1,528.15	3,665.4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9.57	416.00	53.57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9.57	416.00	53.57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7.10	0.00	27.1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7.10	0.00	27.1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3.05	787.37	1,455.68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3.05	787.37	1,455.68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74	0.00	0.74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0.74	0.00	0.74	0.00	0.00	0.00
2150101	行政运行	0.74	0.00	0.7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0.47	1,063.90	1,236.57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22.83	101.76	821.07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72.83	51.76	821.0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08	681.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08	681.08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696.55	281.06	415.5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696.55	281.06	415.5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71	0.00	138.71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71	0.00	138.71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71	0.00	138.71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79	0.00	8.79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79	0.00	8.79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79	0.00	8.7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745.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47	23.4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8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409.84	409.84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97.89	2,297.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48.35	1,348.3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6,549.22	16,522.13	27.1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74	0.74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00.47	2,300.4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38.71	138.71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8.79	0.00	8.7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81.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077.49	23,041.60	35.8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97.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0	1.8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97.8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23,079.29	总 计	64	23,079.29	23,043.40	35.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3,041.60	16,342.51	6,699.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7	20.47	3.00
20101	人大事务	20.47	20.47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0.47	20.47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203	国防支出	409.84	409.84	0.00
20306	国防动员	409.84	409.84	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409.84	409.8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7.89	2,297.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7.71	2,257.7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9.71	1,039.7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63	408.6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36	809.36	0.00
20808	抚恤	40.18	40.1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18	40.1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35	1,348.3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35	1,348.3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	1.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56	310.5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36.79	1,036.7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22.13	11,202.05	5,320.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809.51	9,998.68	3,810.83
2120101	行政运行	7,895.83	7,750.87	144.9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0.73	490.27	0.4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29.39	229.39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93.55	1,528.15	3,665.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9.57	416.00	53.5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9.57	416.00	53.5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3.05	787.37	1,455.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3.05	787.37	1,455.6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74	0.00	0.74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0.74	0.00	0.74
2150101	行政运行	0.74	0.00	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0.47	1,063.90	1,236.5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22.83	101.76	821.07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0.00	5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72.83	51.76	821.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08	681.0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08	681.08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696.55	281.06	415.5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696.55	281.06	415.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71	0.00	138.71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71	0.00	138.71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71	0.00	13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21.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7.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38.10	30201	办公费	117.2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85.85	30202	印刷费	67.1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237.36	30203	咨询费	54.40	310	资本性支出	41.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71.71	30204	手续费	0.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58.02	30205	水费	2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8.44	30206	电费	146.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5	30207	邮电费	37.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6.01	30208	取暖费	24.3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7.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2.26	30211	差旅费	85.7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6.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645.41	30213	维修（护）费	423.8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11	30214	租赁费	5.4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2.83	30215	会议费	4.4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62.93	30216	培训费	10.5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570.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7.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3.8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00.8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8.72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4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8.8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2.2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83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8.0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88.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2.59			
人员经费合计		12,554.04	公用经费合计					3,788.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35.89	35.89	0.00	35.8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7.10	27.10	0.00	27.1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27.10	27.10	0.00	27.1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27.10	27.10	0.00	27.1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8.79	8.79	0.00	8.79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79	8.79	0.00	8.79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79	8.79	0.00	8.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10	15.00	66.40	0.00	66.40	44.70	52.95	0.00	45.83	0.00	45.83	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23082.08万元（收入总计含使用年初结转和结余297.85万元，支出总计含结余分配2.8万元和年末结转和结余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424.57万元，减少46.9%，主要是因为住博会、温暖企业行动等购房补贴资金、促进房地产企业发展优惠政策兑现专项资金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2784.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781.44万元，占99.9%；其他收入2.8万元，占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3077.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42.51万元，占70.8%；项目支出6734.98万元，占29.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3079.29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97.8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424.39万元，减少46.9%，主要是因为住博会、温暖企业新等购房补贴资金、促进房地产企业发展优惠政策兑现专项资金等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041.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

少20164.23万元，减少46.7%，主要是因为住博会、温暖企业行动等购房补贴资金、促进房地产企业发展优惠政策兑现专项资金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04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3.47万元，占0.1%；国防（类）支出409.84万元，占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97.89万元，占9.9%；卫生健康（类）支出1348.35万元，占5.9%；城乡社区（类）支出16522.13万元，占71.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74万元，占0.0%；住房保障（类）支出2300.47万元，占1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38.71万元，占0.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039.4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230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公用经费调整经济分类列入此功能科目。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三比三看”考核奖励资金。

3、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

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处支出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652.56万元，支出决算为1039.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021、2022年离退休人员绩效奖和离休费提标和生活补贴（增发2—4个月基本离休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238.92万元，支出决算为408.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021、2022年退休人员绩效奖。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30.9万元，支出决算为809.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022年度在职人员补缴养老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1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死亡抚恤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增人增资的医疗保险缴费。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20.26万元，支出决算为31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及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3.53万元，支出决算为1036.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3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021、2022年在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金。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7592.17万元，支出决算为7895.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在职人员2021、2022年绩效奖及污染防治攻坚奖励资金。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499.99万元，支出决算为490.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人员支出的经济分类至其他功能科目用以支付奖金。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266.22万元，支出决算为229.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用经费至其他功能科目用以支付人员绩效奖等。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168.85万元，支出决算为5193.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缴纳印花税税款指标、上年度专项资金结转、文明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白蚁预防施工及回访经费、2021年度非税超收成本等。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38.27万元，支出决算为46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地下管线修补测专项费用。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

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43.0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020年住房城乡建设引导专项资金、市建成区城市体检工作经费、城市更新专项资金、智慧株洲地下管线专项资金、促进房地产企业发展优惠政策兑现专项资金、2021-2022年在职人员绩效奖、2021年非税超收成本、市住建局2017、2018年株洲市同级别土地上房价成果测算经费等。

1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7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链办工作经费。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公租房大数据监管平台补助资金。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72.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保障性住房维护管理费用、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经费及城市更新工作经费等。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684.67万元，支出决算为681.08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9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公积金支出减少。

21、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93.13万元，支出决算为696.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温暖企业行动等落实优惠政策补贴资金。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8.7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342.5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554.0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6.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788.4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3.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89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35.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5.8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6.1万元，支出决算为52.95万元，完成预算的4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局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事项发生，与上年相比金额一致，均无因公出国事项发生。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4.7万元，支出决算为7.12万元，完成预算的1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4.98万元，减少41.2%，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相比减少23.48万元，减少1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购车预算及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66.4万元，支出决算为45.83万元，完成预算的6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相比减少27.81万元，减少37.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7.12万元，占13.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5.83万元，占86.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12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6个、来宾566余人次，主要是住建部、住建厅调研城市建设工作、省人防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中国17冶集团有限公司了解株洲市城市更新项目落实情况、外地市考察学习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5.83万元，其

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83万元，主要是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内容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9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58.39万元（不含下属非参公事业单位：株洲市城建档案馆的74.4万元、株洲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站的182.21万元、株洲市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的68.29万元、株洲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处的285.53万元、株洲市白蚁防治管理办公室的76.95万元、株洲市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的507.34万元、株洲市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中心的63.07万元、株洲市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处的72.2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707.45万元，降低40.98%，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用经费至人员经费用以支付绩效奖及向人防工程维护处划拨代管人员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2.41万元，降低6.9%。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用经费至人员经费用以支付绩效奖。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39.5万元，支出决算为4.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用于用于召开住建部及住建厅督导检查会议、制造名城早餐会及局务会议等，人数约2000人，内容为住建部及住建厅督导检查会议、制造名城早餐会及局务会议，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1.05万元、会务用餐费2.78万元、其他费用0.6

万元。

三类会议是召开住建部及住建厅督导检查会议、制造名城早餐会及局务会议等会议，人数约为2000人，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1.05万元、会务用餐费2.78万元、其他费用0.6万元。

培训费年初预算139.5万元，支出决算为1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用于开展业单位人员培训、“干部能力提升年”培训、人防系统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房地产开发资质业务办理等培训，人数798人，内容为开展业单位人员培训、“干部能力提升年”培训、人防系统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房地产开发资质业务办理等培训，经费支出为10.51万元（含教学费、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含租场费、授课费、其他）。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226.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81.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48.8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96.4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874.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94.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0.9%。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2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1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0台（套）；单位价

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对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36970.23万元（包含涉密项目金额13892.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42.51万元，项目支出20627.72万元。我单位组织人员对局本级及各二级独立预算单位全年的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局本级自评得分为98.8分，《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局本级绩效自评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民防空办公室)(局本级)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主要职能：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承担住房城乡建设和人民防空执法、公租房运营管理、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勘察设计活动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物业管理活动监督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监督管理，负责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制定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发展规划、人民防空规划、建筑节能政策、行业科技发展规划、行业人才发展规划、负责全市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和房屋安全管理工作，指导村镇建设、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本单位为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一级预算单位，属于行政性质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275 人，实有在职人数 288 人，离休人员 3 人、退休人员 236 人、局机关内设科室 27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信访科、信息统计科、建筑业管理科、市政建设科、工程管理科、城市更新科、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勘察设计管理科、公用事业管理科、建筑节能与科技科、村镇建设管理科、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科、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科、房地产开发和市场管理科、房地产成果和交易管理科、住房保障管理科、物业监管科、人防指挥通信科、人防工程科、人防平战结合科、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科。纳入预算的未独立核算二级机构 8 个，

分别为：市物业事务中心、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市房产管理监察大队、市城市房地产地理信息中心、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市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站、市人防应急救援中心、市人防稽查大队。纳入预算的独立核算单位 7 个，分别是：市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预拌混凝土管理办公室、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市重大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办公室、市装饰业管理办公室。

二、预算收支情况（按单位预算口径）

2022 年预算收入 25483.71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12597.81 万元，调整追加 12885.9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0 万元。

2022 年支出 2548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25.35 万元，项目支出 16058.36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 2022 年整体绩效实际完成情况如下：1. 着力塑特色、提品质，城乡建设有新进展。一是海绵城市建设取得重大突破。二是城市更新行动大力推进。三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有力推进。四是城市畅通行动全面实施。五是历史建筑、街区保护及小城镇不断加强。2. 着力化风险、强保障，住房发展有新成效。一是房地产领域风险化解有力推进。二是住房保障提质扩面。三是老旧小区改造全力实施。四是农村住房管理不断加强。3. 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城乡环境有新改善。一是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系统推进。二是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三是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4. 着力纾困难、促转型，产业发展有新亮点。一是建筑

业不断壮大。二是绿色装配式建筑加快发展。三是房地产艰难中保持稳定。四是“四上”企业不断增加。5. 着力保安全、优服务，行业管理有新气象。一是安全形势总体稳定。二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三是物业管理助力基层治理卓有成效。四是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增值收益用途改革全国领先。6. 着力夯基础、抓战备，人民防空有新作为。一是人防工程高质量建设。二是指挥通信能力不断强化。三是人防宣传教育深入开展。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专项资金 4899 万元(含业务性专 3 项 299 万元)，年中执行调减 395.15 万元，实际支出 4376.17 万元，结余 127.68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污水处理行业发展规划项目

项目支出 80 万元，主要用于《株洲市污水处理专项规划》（2021-2035）的编制。

（2）株洲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项目

项目支出 85.72 万元，主要用于创建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智能建造示范项目，扶持壮大优秀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绿色建材示范企业等。通过资金奖补、政策扶持等一系列推动措施，我市成功入选国家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城市”。

（3）历史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经费

该项目 2022 年未支出

（4）网络安全加固和住建住房系统维护及改造项目

项目支出 64.05 万元，全年保障了信息系统平稳安全运行，

用户和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高，与省厅以及其他部门数据交换保质保量，机房维护保养到位。

（5）登报宣传及房地产形势研究分析项目

项目支出 72 万元，主要用于研究撰写编印房地产形势分析、房地产分析年鉴、房地产调研报告及相关文集，为多项住房和房地产政策的出台起到了重要参谋作用；全面统筹开展城建、房产和人防新闻宣传，增加深度报道，加快行业内信息流通。实现所有工作报告全覆盖。

（6）业务性专项—综合性业务专项

项目支出 125.77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性、重要性应急项目开支，如交通畅通、联合审批聘用人员工资，审计费用等。

（7）业务性专项—土建职称技术考试考务费收入成本

项目支出 1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土建职称考试考务成本，如考试场地费、监考费等。保障了株洲市地区土建职称考试的正常开展。

（8）人防公共工程及人防指挥所运行维护专项、人防疏散基地专项、长江广场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工程（一期）

项目支出 3935.63 万元，因以上三个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2. 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12290.94 万元，实际支出 11682.2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三比三看”考核奖励资金项目

项目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获得“三比三看”大竞赛活动先进单位考核奖励。

（2）信创工程等保测评项目

项目支出 2.8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信创管理系统客户端项目及适配改制项目。

（3）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 2021 年结转追加项目

项目支出 84.28 万元，主要用于创建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智能建造示范项目，扶持壮大优秀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绿色建材示范企业等。通过资金奖补、政策扶持等一系列推动措施，我市成功入选国家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城市”。

（4）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保护立法 2021 年结转追加项目

项目支出共计 15.7 万元，分别用于《株洲市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立法条例》法律咨询（13 万元）、《株洲市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利用技术导则》编制（2.7 万元）。带来的成效：进一步提高了株洲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的保护、修缮与有机更新，充分体现了株洲城市建设和发展历史进程，延续城市文脉，保障了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规划的科学实施，提升了历史文化街区内的公共服务和市政建设水平，改善了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存状况。

（5）文明城市建设项目

项目支出 15.84 万元，主要用于创文整改在建工地公益广告制作。

（6）海绵城市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 28.56 万元，主要用于海绵城市建设专题培训、媒

体政策宣传、年度海绵城市绩效评估等方面。圆满完成了省级海绵城市建设绩效评估工作。

（7）中心城区污水系统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PPP 项目

项目支出 9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株洲市城区污水系统 PPP 项目咨询服务，该咨询服务主要内容为：编制项目的实施方案、物有所值报告、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编制、项目合同体系设立及编制，相关财务分析和评审，并协助项目合同签订过程中的谈判等工作。

（8）自建房整治省级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支出 5.57 万元，主要用于督查自建房整治情况的租车费及差旅费。

（9）印花税税款项目

项目支出 1012.0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因书立的市政工程建设合同、建设合同等产生的印花税及滞纳金。

（10）城市更新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 37.13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政策宣传、资料印刷、会议会务、日常督查、信息报送等大量具体工作。为切实推进城市体检工作，积极申报全国城市更新试点城市，提升城市功能、激发城市活力、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市魅力，确保城市更新工作保质保量完成提供了坚强的保障。

（11）污水处理费征收业务费项目

项目支出 27.1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有关工作的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发放、宣传费、办公费、印刷费等，该项经费保障了污水处理追缴工作的顺利开展。

（12）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支出 0.66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铁路平改立沪昆线五公司道口征地放线图费用及 2019 年株洲湘江河西段岸线综合治理工程勘察定界费。

（13）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 5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株洲市物业管理条例》立法调研，通过实地考察、座谈论证等调研方式，向业内同行学习研究相关的法律、法规、行政规章，找准立法的空白点、模糊点，提高立法调研的针对性，并结合本地特色，因地制宜，做到地方立法顺势而为，立出好法，从而构建地方新秩序，实现良法善治。

（14）住房城乡建设引导专项资金

项目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昆仑山北路工程方案设计费、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费及“十四五”城市畅通行动方案研究、技术咨询及方案设计费。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了城市交通，逐步完善了城市交通短板，形成了“保障民生、服务大众、和谐高效”的交通服务体系，创建“安全、文明、畅通”的幸福株洲。

（15）2017.2018 株洲市同级别土地上房价成果测算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 28 万元，主要用于株洲市城区 2017.2018 年同级别土地上新建商品房价格的科学测算，于 2021 年 12 月下旬发布测算成果，我市是当时全省唯一一个发布同级别土地上新建商品住房价格的城市，受到省住建厅好评。

（16）田心片区城市更新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 3.6 万元，主要用于田心片区城市更新工作租车费，保持了工作的正常运转。

（17）城市体检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 99.96 万元，本次城市体检范围为株洲市市辖区建成区，涉及 5 个区，即芦淞区、石峰区、荷塘区、天元区、渌口区，涉及 27 个街道（镇）、包含 229 个社区，面积共计 403.97 平方公里。体检共设置 8 个指标维度（共 84 个指标），其中，指南规定的八个维度（共 68 个指标）——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以及特色指标 16 个。通过全方位的评估城市承载力、宜居性、安全性、包容性、吸引力，查找城市人居环境现状和潜在的问题与短板，提出对策建议和具体措施，从而全面推进株洲市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18）链办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 0.74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链政营企会差旅费。

（19）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项目支出 59.5 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实施方案评审，绩效评价，项目现场督查；保障性租赁住房、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绩效评价、检测评价；组织各类学习培训考察；工作考核和日常运转。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合理运用确保了我市 2022 年保障性安居工作年度任务的全面完成。为保租房的迅速发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全面推进，公租房的管理提质提供了有利保障。2022 年，株洲市住房保障工作获得省住建厅通报表扬。

扬，攸县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渌口获得省住建厅通报表扬。

（20）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 138.71 万元，主要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普查。包括收集株洲市 4 个主城区的已有数据，对已有数据进行分析和处理，然后录入株洲市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普查系统；对株洲市、区、县开展的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工作进行现场技术指导；普查工作进度监督；全市调查成果内业质检；全市调查成果外业复核；全市调查成果汇总及汇交等。

（21）专项债券资金

项目支出 8.79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6.1 万元，火车站改造项目-人防工程补偿费 2.69 万元。

（22）人防工程项目资金

项目支出 9957.11 万元，因人防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3. 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共计 15 个。

（1）PPP 项目付费

项目支出 27698.34357 万元，主要用于湖南省株洲市北环大道（云龙大道-迎宾大道）新建工程、响石广场改造工程 PPP 项目、河西污水处理厂二期 PPP 项目、株洲市白石港（湘江入口-学林路）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株洲市建宁港金山污水处理厂及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这些项目的实施改善了株洲的投资环境，提升了土地利用价值，完善了城市基础配套服务设施，缓解了旧城区建设南路、新华路交通压力。

（2）促进房地产企业优惠政策兑现

项目支出 3014.4726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商品房、车位购房补贴、存量房契税补贴、人才购房补贴；贯彻落实好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促进房地产业稳定发展的政策措施》对达到文件要求的购房人给予契税补贴。深入推进人才强市战略，贯彻落实《中共株洲市委株洲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才优先发展的 30 条措施〉的通知》精神，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创新创业。

（3）小城镇建设资金

项目支出 300 万元，主要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动乡村建设行动，加强乡镇特别是乡村建设在特色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4）污水、污泥处理运行经费

项目支出 15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障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污泥全收集全处理。

（5）污水处理费征收业务费

项目支出 500 万元，主要是收取污水处理费返还的征收工作经费，确保污水处理费按时收取

（6）公共消防栓建设维护专项

项目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用水保障工作，提高城市公共消防安全，避免水资源浪费，做好市政消火栓的日常维护、管理。

（7）施工图审查政府购买服务专项

项目支出 538.41 万元，主要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含消防设计审查），减轻了建设单位的负担，确保了施工图质量和施工安全，有力推动了住建领域高质量发展。

（8）污水管网世行贷款还本付息

项目支出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原霞湾污水处理厂、河西污水处理厂工程贷款，保证污水处理厂工作正常运行。

（9）支付历年工程欠款

项目支出 4000 万元，用于支付以前年度株洲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历年欠款。

（10）河西污水提升泵站专项

项目支出 312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将武广片区和凿石港流域的污水输送到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11）老旧小区改造专项

项目支出 3000 万元，主要用于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补助、市本级历年及当年纳入中央补助支持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及老旧小区居民区家庭餐厨油烟净化治理。

（12）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考核奖励

项目支出 230 万元，主要根据《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株洲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株洲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四项工作机制〉的通知》（株建联字 2021【25】号），用于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考评激励。

（13）公租房地方配套资金

项目支出 12992.96 万元，主要用于株洲市荷花家园廉租房

小区（二期）工程 1140 套住房主体建设。该项目能保障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问题，促进社会稳定。

（14）年度基础设施建设专项

该项目支出 14014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度株洲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优化了产业园区配套服务体系，提升了产业园区承载能力，完善了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拉通了一批断头路，完成了一批交通堵点微改造、慢行交通及人行天桥和地下通道项目，完善了路网结构和交通环境，让城市更畅通。

（15）田心片区改造项目

该项目支出 5000 万元，主要用于株洲市动力大道田心段道路、排水、照面、绿化景观、交通设施及附属工程的建设并竣工验收通车，本年度投资金额已全部支付到位。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1. 农村垃圾、农村污水、卫生厕所这三项主要职责职能和资金来源是在农业农村局，因此各县市区乡镇我单位小城镇专项资金上的使用率上偏低。2. 由于 2022 年经济形势下行，2022 年施工图审查申报的项目较 2021 年减少。3. 促进房地产企业发展优惠政策兑现因疫情影响补贴户数与年初预估有偏差。

改进措施：1. 提升行业信心。帮扶房地产建筑企业度过难关，增强市场主体信心和活力，激发房地产建筑业干事创业“精气神”，提高防范和处置风险能力，促进全市房地产建筑业良性循环。2. 优化供地机制。根据我市住房现状、住房需求、《株洲市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株洲市住房发展长期规划

（2019-2035）》，合理确定房地产用地年度供应规模。三是坚持

稳中求进。严格执行“房住不炒”底线，认真落实《株洲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加快发展长效机制“一城一策”工作方案》（株办发〔2021〕2号），充分发挥住房发展规划引领作用，推进房地产企业探索新的发展模式，提高住宅产品供给质量。适时举办市级和县市区级线上线下住宅产业博览会。四是加强融资助企。加大企业融资扶持力度，将可享受市土地开发基金支持政策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范围拓宽至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3. 推动建筑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着力培育市场主体。支持本市建筑施工企业资质升级增项，对晋级企业予以奖励；鼓励建筑业企业增产增收，对年度产值和税收达规模的企业进行奖补；鼓励建筑业企业外拓市场，按其外拓产值和纳税规模给予奖励。4. 着力减轻企业负担。倡导采用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保函及保险等作为保证金形式，减轻建筑业企业资金周转压力，增强企业扩大再生产能力，对政府投资的建设项目，将竣工验收时的工程款支付比例由75%提升至80%，以缓解施工企业垫资压力。三是建立多层级培育库。开展企业成长全生命周期扶持和服务，实施建筑业企业培育计划，对县市区分解任务，压实责任。5. 加强绩效评价的应用，将绩效评价运用到改进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反面，提高财政资源配置的有效性和科学性。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局(办)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按独立预算单位单独编写并公开，因此以上内容为局本级绩效评价，二级预算单位绩效评价内容已分别在各自决算公开中说明。

附件：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上级预算 部门名称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预算 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97.82	25483.71	25483.71	10	202%	9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5447.82 政府性基金拨款：35.69			其中：基本支出：9425.35 项目支出：16058.36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年度总体 目标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致力抓项目，加快城乡建设。以城市更新行动和乡村振兴行动为抓手，大力开展“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不断增强城乡建设的系统性、持续性；2. 致力稳市场，推进住房发展。大力构建住房市场和住房保障两个体系，努力让全市人民“住有所居”、“住有品质”；3. 致力抓整治，改善人居环境。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巩固“蓝天三百天、全域二类水”成果，推动美丽株洲公园城市建设；4. 致力优服务，强化行业管理。提升依法治理和全心服务水平，促进行业持续良性发展。优化营商环境。5. 致力促转型，塑造产业品牌。抢抓“中国建造”机遇，从技术材料、市场主体、产品品质等产业链方面提高供给侧质量，增强住建产业发展质量效益。6. 致力抓战备，发展人防事业。认真履行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职能使命，转变人防建设发展方式，努力建设战时能力强、平时作为大的现代人防体系。			（一）着力塑特色、提品质，城乡建设有新进展。一是海绵城市建设取得重大突破。二是城市更新行动大力推进。三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有力推进。四是城市畅通行动全面实施。五是历史建筑、街区保护及小城镇不断加强。（二）着力化风险、强保障，住房发展有新成效。一是房地产领域风险化解有力推进。二是住房保障提质扩面。三是老旧小区改造全力实施。四是农村住房管理不断加强。（三）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城乡环境有新改善。一是环保督察问题整改整改系统推进。二是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三是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四）着力纾困难、促转型，产业发展有新亮点。一是建筑业不断壮大。二是绿色建筑加速加快发展。三是房地产艰难中保持稳定。四是“四上”企业不断增加。（五）着力保安全、优服务，行业管理有新气象。一是安全形势总体稳定。二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三是物业管理助力基层治理卓有成效。四是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增值收益用途改革全国领先。（六）着力夯基础、抓战备，人民防空有新作为。一是人防工程高质量发展。二是指挥通信能力不断强化。三是人防宣传教育深入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额	100亿	94.31	2	1.9	部分专项债申报不成功，项目先建设资金未到位，导致项目难以推进。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完工项目数	100个	70	2	1.7	受征地拆迁资金问题影响，导致项目进度滞后。
			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数	100个	147	2	2	
			城镇棚户区改造项目数	2个	2个	2	2	
			城镇棚户区改造户数	366户	366户	2	2	
			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数	10个	10个	2	2	
			保障性租赁住房户数	2008户	2008户	2	2	
			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户数	≥3460户	4299户	2	2	
			老旧小区改造小区数	214个	220个	2	2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数	97台	100台	2	2	
		质量指标	新建燃气管网公里数	80公里	266公里	2	2	
			新建污水管网公里数	70公里	81公里	2	2	
			年污水处理设施覆盖乡镇数	68个	61个	2	2	省住建厅未对余下的7个建制乡下达建设任务，项目未启动建设。
			年污泥处理量	98680吨	61384.11	2	1.2	多普生尚未转正式运营，年初预算以正式运营120吨/天做的预算；市住建局未对污泥处理量进行考核。
			年污水处理量	15000万吨	16918.19	2	2	
			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	100%	2	2	
			资金实际支出率	≥95%	202%	2	2	年中追加了人员及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商品房投资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10%	<8%	2	2	近年来房地产市场持续走低，我局以问题为导向，为积极防范市场风险，提振市场信心先后出台《关于加强新建商品房建设进度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关于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分别从保护购房者权益、激活市场需求、培育市场主体、合理调整和优化市场供应、发展保障性住房等方面直面解决问题，力保市场发展，有效遏制了市场急剧下行的势头。
			建设工程达标率	100%	100%	2	2	
公租房租赁补贴覆盖率			100%	100%	2	2		
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	2	2		
新竣工的人防工程标识牌覆盖率			100%	100%	2	2		
城镇装配式新建建筑比例			≥35%	51.55	2	2		
城镇绿色建筑竣工面积占新建建筑比例			≥75%	93.52%	2	2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	2	2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建筑业发展	量质齐升	量质齐升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更新行动	稳步推进	稳步推进	3	3	
			市民人防教育的广度和深度覆盖率	≥80%	≥80%	3	3	
			人防使命任务	全面履行	全面履行	3	3	
	城市品质和居民幸福覆盖率		≥80%	≥80%	3	3		
	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提高	提高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城乡人居环境	更加美好	更加美好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	长期	长期	3	3		
	满意度指标	建立黑臭水体整治长效管理机制	长期	长期	3	3		
		城乡建设水平提升	持续	持续	3	3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				100	98.8		

备注：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